

飲用水管理

維護

本校之飲水機由總務處環境安全衛生組負責維護，維護廠商每月維護保養 1 次，每 3 個月更換濾心 1 次，維護紀錄留存備查。

飲用水水質檢驗

內檢：

本校之飲水機水質由環安組負責檢驗，每 2 週採檢 1 次，每次採驗 30 台飲水機。

外檢：

- (一)委託合格之環境檢測機構檢測飲用水水質，執行飲水機水質之採樣、檢驗工作。每 3 個月檢驗一次，每次採樣檢測 32 台(飲水機總數之 8 分之 1)。
- (二)委託應化系配合課程每年進行飲水機水質之重金屬檢測抽檢作業。如檢驗結果超過標準則須立即停用進行維護，再次檢驗合格後再恢復用。